

证券代码:002562 证券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4-012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及控股股东追加承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23,3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6%,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9,98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6%。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3月11日(星期二)。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53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70万股,并于2011年3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发行后总股本为10,670万股。2012年4月18日,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10,6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2年4月27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总股本变更为21,340万股。
二、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公司首发前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均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三、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其不存在违规担保。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职务.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沈飞, 张文, 丁加生, etc.

注1:金建平先生已辞去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离任十八个月后可全部流通。
五、股东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钱志明先生出具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两位股东承诺对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自愿延长锁定期6个月,延长后锁定期自2014年3月11日至2014年9月11日。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原限售截止日, 追加锁定期, 追加锁定期后的限售截止日. Lists 钱志达, 钱志明.

1、股东延长限售期承诺的主要内容:
二、公司控股股东钱志达先生、钱志明先生承诺:所持兄弟科技的股份原锁定期届满后,延长锁定期半年至2014年9月11日。
三、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前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四、钱志明先生承诺: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兄弟科技股份。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5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自查结果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10日开市起复牌。
一、情况说明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轮股份,股票代码:002722)近期收盘价连续涨幅较大,为避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在二级市场的大幅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就近期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自查,现将自查结果予以公告。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经自查及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监高自公司股票上市至今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票市盈率相对较高
根据中证指数统计,截至2014年3月7日,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4.7倍,公司股票2014年3月3日收盘价为38.81元,对应的市盈率为107.7倍,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发布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以及2014年2月12日发布的《股价异常波动公告》中披露的2013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预计情况和2014年一季度净利润的预计情况。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金轮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4-009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2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68.59万平方米,同比下降24.77%;实现签约金额77.31亿元,同比下降8.38%。
2014年1-2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58.8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0.03%;实现签约金额176.97亿元,同比下降5.46%。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

图2: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地块



图3: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东地块



图4:韶关市五里亭聆碧路地块



图5:沈阳市皇姑区沈阳天地地块



图6:林芝县鲁朗镇地块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4-010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用地面积为32638平方米,规划容积率约为10.4442平方米,成交总价为166585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2、项目用地面积为1711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约为4.2793平方米,成交总价为80000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3、项目用地面积为11G800030\_31\_32\_33,项目具体位置见图3。项目用地面积为56148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为188288平方米,成交总价为47072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4、项目用地面积为285831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25725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5、项目用地面积为80090平方米,规划容积率约为5.6800平方米,成交总价为146000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项目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
6、项目用地面积为113733平方米,规划容积率约为5.6867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642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

图1:广州市黄浦区琶山48号地块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股票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14-008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临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存在尚未披露的相关信息,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为了防止公司股价异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证券代码:000058,200058)特申请于2014年3月10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信息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

证券简称:银润投资 证券代码:000526 公告编号:2014-007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被暂停
审核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3月7日,公司接中国证监会通知,因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方面涉嫌违法违规立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被中国证监会作出暂停审核的决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存在被终止的风险。
在立案稽查期间,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14-07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的数量为6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9.5522%。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4年3月12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60,0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54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79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1年3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7,000万股。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总股本为67,000万股,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60,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89.5522%。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分别为:森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马集团”)、浙江森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马投资”)、邱光和、邱坚强、周平凡、邱艳芳、戴智约。上述股东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具体内容如下:
1、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森马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森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森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本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邱光和、周平凡、邱坚强、邱艳芳、戴智约承诺:(1)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在遵守第(1)项下的承诺前提下,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股票投资持有者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森马投资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森马投资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森马投资的股东承诺:(1)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森马投资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公司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森马投资股权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森马投资股权总数的25%。(2)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森马投资股权;并在离任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森马投资股权;在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所持有的森马投资股权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中北 公告编号:2014-05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杨光明先生和匡卓球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光明先生和匡卓球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杨光明先生和匡卓球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杨光明先生和匡卓球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尽快召开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补选监事。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中北 公告编号:2014-04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3月3日起停牌。上述公告已于2014年3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正在筹划中,公司及各方正在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鉴于该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办理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东光光电 公告编号:2014-021

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6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于2013年9月1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并于2013年9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24日开市起停牌。
201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2013年10月21日、12月20日、2014年2月2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本次重组标的资产涉及政府相关行政审批程序较为复杂,虽然相关沟通和反馈流程已基本履行完毕,但目前尚未正式取得全部批文。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取得初步成果并可形成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目前尚未正式取得全部批文。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取得初步成果并可形成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14-008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传闻情况
2014年3月7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题为《深圳华强放量涨停》的文章,文中提到:近日,公司还携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联合研发”“放心享”“随心享”网络融资贷款服务,为客户提供无抵押贷款,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互联网金融业务。
二、澄清说明
经核查,上述文章关于“公司正在积极拓展互联网金融业务”的说法不实;该文章对相关事项的表述不准确,可能会对投资者的阅读。现将公司相关业务情况公告如下: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强电子网”于2011年12月被浦发银行(上市公司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拓展小微企业贷款业务的合作意向,配合浦发银行打造,推出了针对华强电子网付费会员的银行发放贷款业务。华强电子网根据会员的业务、信用等情况,将优质会员推荐给浦发银行作为备选客户,浦发银行从中依据其贷款条件筛选出客户,发放银行的无抵押贷款。与此类同的,华强电子网亦推荐优质会员向浦发银行申请网络商业信用卡。此项业务可謂三贏:对银行而言,能高效、有针对性地开展特定的优质客户群体;对华强电子网而言,能为会员提供更好的增值服务,增加用户粘性;对华强电子网会员而言,很多会员作为B2B商家,资金需求较大,能方便快捷地享受银行量身定制的融资产品,是对商家业务非常好的助推。华强电子网作为推荐人,并未深入到放贷业务中去,既不利用自身资金进行放贷,也不承担因放贷业务产生的任何风险。此外,华强电子网亦与招商银行、平安银行等其他银行合作,推出了类似业务。
除上述推荐业务外,目前本公司没有以公司自身为主体开展任何的所谓“互联网金融”业务。另外,公司旗下“华强宝”业务是针对华强电子网会员和华强电子世界实体店商户提供快速及代偿贷款服务。
三、必要的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已于2014年3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关注及阅读。
3、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务必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所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务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3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产品,是对商家业务非常好的助推。华强电子网作为推荐人,并未深入到放贷业务中去,既不利用自身资金进行放贷,也不承担因放贷业务产生的任何风险。此外,华强电子网亦与招商银行、平安银行等其他银行合作,推出了类似业务。
除上述推荐业务外,目前本公司没有以公司自身为主体开展任何的所谓“互联网金融”业务。另外,公司旗下“华强宝”业务是针对华强电子网会员和华强电子世界实体店商户提供快速及代偿贷款服务。
三、必要的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已于2014年3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关注及阅读。
3、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务必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所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务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3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参加华鑫证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回报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同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4年3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1)、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2)、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503)、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5)、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7)、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8)、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9)、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0080,C类代码:000081),可享受费率优惠。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场外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以上基金(限前端的收费模式且处于开放状态),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最低可优惠至0.6%;基金申购费率原已达成或低于0.6%的,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一、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华鑫证券办理上述业务需遵循本公司和华鑫证券最新的相关规定及公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华鑫证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3、华鑫证券网站:www.cfsc.com.cn
4、华鑫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0日

为回报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同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4年3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鑫证券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天治财富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1)、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2)、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503)、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5)、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7)、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8)、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50009)、天治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0080,C类代码:000081),可享受费率优惠。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场外申购与定期定额投资以上基金(限前端的收费模式且处于开放状态),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4折优惠,最低可优惠至0.6%;基金申购费率原已达成或低于0.6%的,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一、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华鑫证券办理上述业务需遵循本公司和华鑫证券最新的相关规定及公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华鑫证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3、华鑫证券网站:www.cfsc.com.cn
4、华鑫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1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2月10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11)。
股票停牌后,公司聘请了有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评估、补充尽职调查等工作,目前,相关工作仍在有序进行中。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计划于2014年3月17日披露相关公告并复牌。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4-006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2月24日,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大股东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2月24日13:00起停牌。
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中,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康强电子,股票代码:002119)将于2014年3月1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有明确进展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日